附件

“强国有我·少年逐梦”2022年三明市国寿

小画家少儿绘画活动方案

为进一步推动全市儿童少年美术教育事业发展，搭建儿童少年绘画舞台，根据《福建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关于组织开展“强国有我·少年逐梦2022年国寿小画家少儿绘画活动”的通知》（闽教助中心〔2022〕9号）文件要求，结合我市实际，三明市教育局联合三明市文联、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公司共同开展“强国有我·少年逐梦”2022年三明市国寿小画家少儿绘画活动，遴选优秀作品参加省级评选。具体方案如下：

一、活动组织

主办单位：三明市教育局、三明市文联、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公司。

承办单位：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、文联，中国人寿三明分公司下辖各营业单位。

二、活动时间

2022年6月-9月

三、活动对象

　　三明市3—16周岁儿童少年。其中儿童组3—11岁（全市各幼儿园幼儿、小学1-6年级学生），少年组12—16岁（全市各初级中学、普通高中、中等职业学校符合年龄段学生）。年龄界定以报名时的实际年龄为准。

四、作品创作要求

**（一）创作主题**

围绕“强国有我·少年逐梦”、“我的强国梦”、“一起向未来”主题进行创作，旨在引导小画家树立远大理想、锤炼品德修养，用绘画记录温暖且难忘的瞬间，并对未来展开大胆的想象和创意，表达其对美好生活的向往、携手共创未来的信念。

**（二）作品形式**

本次竞赛征集作品包括但不限于：

1.软笔绘画作品，即除水墨面外，水粉、水彩、油画、丙烯画创作的作品；

2.硬笔绘画作品，即各种铅笔、彩色墨水笔、签字笔、马克笔、油画棒、色粉笔创作的作品；

3.版画作品；

4.水墨画作品；

5.综合材料作品，即以各种材料拼贴、或以前四类至少三类作品结合运用创作的作品。

**（三）作品要求**

1.内容要求

作品应率真自然、积极向上、主题鲜明、形式新颖、充满感情,作品中不能出现政治性或商业性标志符号。

2.原创要求

所有提交作品均应是由作者原创并未曾发表的作品。参赛作品正面不得出现个人信息（含署名、私章、学校年级班级、指导教师等信息），否则视为无效作品。作者应承诺其提交的参选作品不会侵犯他人的合法权利，否则将由作者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

3.版权相关

参与本次活动的作者保留署名权，作品著作权的其他权利归主办方所有，并同意主办方将作品进行出版发行、拍卖等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1.专业奖（90名）

市级将根据实物作品评选专业奖90名，奖项设儿童组（3-11岁）和少年组（12-16岁）。评出儿童组一等奖10名、二等奖20名、三等奖30名；少年组一等奖5名、二等奖10名、三等奖各15名。专业奖由三明市教育局、三明市文联、中国人寿三明分公司共同颁发证书。活动奖品由中国人寿三明分公司提供。

2.优秀指导教师奖（10名）

面向本次活动的指导教师，设优秀指导教师奖，根据教师指导（每幅作品限定指导老师1人）作品获奖情况，由三明市教育局、三明市文联和中国人寿三明分公司评选出10名“国寿小画家”少儿绘画优秀指导教师（不含非学科类培训机构），并颁发证书及奖品。活动奖品由中国人寿三明分公司提供。

3.“明日之星”单项奖(3名)

由三明市教育局、三明市文联和中国人寿三明分公司面向革命苏区、老区、民族地区的农村学生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和留守儿童，根据画作及学画经历评选出“明日之星”单项奖3名，旨在发掘具有绘画潜力的乡村少年。

4.优秀组织奖（10个）

根据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以及各中小学学校（幼儿园）活动组织和作品选送质量等情况，由三明市教育局、三明市文联和中国人寿三明分公司评选出10个优秀组织单位（不含非学科类培训机构），并颁发奖牌。

六、活动安排

**（一）活动开展**

活动由三明市教育局、三明市文联和中国人寿三明分公司共同组织实施。三明市学生资助中心负责做好活动宣传和组织工作，三明市文联协助做好作品评选工作，中国人寿三明分公司负责“国寿小画家”活动的策划及执行，组织开展“国寿小画家”少儿绘画作品评选，组织开展颁奖典礼等；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、文联、中国人寿三明分公司下辖个营业单位应根据活动安排，结合本地实际情况确定活动计划，做好本辖区活动宣传及发动工作，并各自指定一名活动联系人，负责活动对接工作。

**（二）线上作品征集**

符合活动条件、自愿报名参加比赛的小作者，可在征得监护人同意后，由家长、指导老师、销售人员等通过“国寿小画家”微信公众号进行个体或学校、培训机构团体报名参与活动（微信搜索“国寿小画家”微信公众号，按照提示完成报名及提交电子画作）。报名人在报名时应填写完整的学校全称。画作上传成功后即可参与全国“国寿小画家”评选活动。活动不设报名时段限制，市级活动评审前均可报名。

**（三）实物作品征集**

在完成画作上传后，有意愿参加三明市级评选的小作者需在2022年8月20日前提交实物作品，以便进行线下评选。实物作品背面需用标签注明作品信息，格式如下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作者姓名及联系电话： |  |
| 分组、年龄： |  |
| 作品名称： |  |
| 指导教师及联系电话： |  |
| 推荐学校： |  |

各县（市、区）由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收集实物作品及作品清单（电子版）提交中国人寿三明分公司。

市直各学校（幼儿园）将实物作品及作品清单（电子版）直接提交三明市学生资助中心，格式如下：

国寿小画家少儿绘画作品清单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学校所属县区** | **作者姓名** | **年龄** | **组别****（儿童组/少年组）** | **作品****名称** | **线上是否报名** | **推荐****学校** | **指导****老师** | **指导老师****电话** |
| 1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2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3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
实物作品上交截止时间：2022年8月20日。

**（四）云课堂**

“国寿小画家”公众号在活动期间将通过线上公益讲座，直播问答互动等方式，拓展小作者的艺术视野，提升小作者的艺术素养。

**（五）线下互动活动**

各地各校可结合活动内容，组织开展“向贫困地区、偏远地区输送美术教育资源”、“关爱特殊儿童”、“关注少年儿童身心健康”等公益活动和志愿服务活动，为农村学生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和留守儿童提供丰富多彩的精神帮扶和暖心资助。